

ETWB(W) 910/14/01 Pt. 4

電話號碼 Tel. No.: 2848 2801

傳真號碼 Fax No.: 2524 9308

香港中環  
昃臣道8號  
立法會  
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秘書  
薛鳳鳴女士

薛女士：

**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**

**跟進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七日會議  
議程第V項—“土木工程署與拓展署合併的建議”**

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來信收悉。信中列載當局因應議員在上述會議上提出的要求而採取的跟進行動。

關於信中(a)項，我們已作出準備，續聘在二零零三年或以後入職的工程科畢業見習生，讓他們在完成正式訓練後，能夠取得參加專業考試所需的工作經驗。至於在二零零三年前入職的工程科畢業見習生，有關部門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，研究可否在他們完成正式訓練後繼續聘用他們。此外，關於按新入職制度受聘的專業人員的僱用事宜，我們知悉議員的關注。我們在考慮其他重要因素(包括運作需要)時，會一併考慮這一點。

關於信中(b)項，應陳偉業議員的要求，我們現正擬備有關由土木工程署與拓展署管理的工務項目的資料，並會於兩星期內提交進一步資料。

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 
(關婉菁 代行)

副本送：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 
(經辦人：副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1 曹萬泰先生)

局內人員  
總助理秘書長(工務)6  
首席行政主任(行政)  
技術秘書

ETWB(CR)(W) 5-30/1(2004) Pt. 4

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七日